



大会

Distr.: Limited
4 November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三届会议

第六委员会

议程项目 110

大会工作的振兴

在议程项目 110 “大会工作的振兴”下，根据大会第 58/316 号决议附件第 3(b)段的规定，每个主要委员会应通过下一届会议的暂定工作方案。因此，第六委员会主席团拟订了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暂定工作方案。

决定草案

第六委员会决定通过主席团提议的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暂定工作方案如下：

暂定工作方案¹

10 月 5 日	第六委员会的工作安排
10 月 5 日和 23 日	联合国内部司法
10 月 6 日、7 日和 23 日	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
10 月 8 日和 23 日	追究联合国官员和特派专家的刑事责任
10 月 12 日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四十二届会议工作报告
10 月 14 日	国内和国际的法治
10 月 19 日和 20 日	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10 月 26 日至 11 月 4 日	国际法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工作报告
11 月 4 日	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协助方案

¹ 显示 2009 年各议程项目下辩论的暂定日期。



11 月 12 日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报告
	大会工作的振兴
	方案规划
	选举各主要委员会的主席团成员
10 月 9 日、13 日、15 日、16 日和 21 日以及 11 月 5 日	预留备用
